

保安局局長在 2010 年 3 月 24 日

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上的發言稿

主席：

- 在新的財政年度(2010-11 年度)的預算草案中，保安政策範圍組別的撥款為 344 億元，佔政府開支總額的 10.8%，其中我負責的內部保安和出入境管制這兩個政策範圍的撥款，佔 305 億元。司法，肅貪倡廉，法律行政及法律援助四個政策範圍則獲其餘的 39 億元撥款。

治安

- 相比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的整體罪案數字及暴力罪案數字分別下降 1.1% 及 1.6%；大部分罪案類別 — 例如行劫、爆竊、傷人和嚴重毆打及非禮 — 亦出現下降。整體而言，香港的治安情況維持穩定。警方會繼續時刻保持警覺，維持社會安寧。
- 警務處處長為二零一零年訂定的工作重點是打擊暴力罪案、黑社會活動、“搵快錢”罪案、恐怖主義活動、販賣及吸食毒品活動、涉及遊客和非法入境者的罪行，以及提高道路安全。

- 警務處來年亦會開設新職位，加強整體的反恐能力和增加保護要人組的警力。

出入境

- 我們會繼續便利全球各地的人士來港旅遊、營商及投資，並提供高效率的出入境服務；同時致力維持有效的出入境管制及良好的治安。

「個人遊」

- 在內地旅客方面，「個人遊」計劃自 2003 年實施，至今已有超過 4 700 萬人次透過該計劃來港，為旅遊、零售等行業帶來可觀收益。內地當局繼容許深圳戶籍居民申請「一年多次」的個人遊簽注後，更在去年 12 月 15 日，開始為常住深圳的非廣東籍居民在深圳辦理個人遊簽注。今年首兩個月的「個人遊」旅客，達到 250 多萬人次，比去年同期跳升百分之二十六。入境處和相關部門會繼續密切監察旅客流量，做好相應的配套，以確保口岸的運作暢順。在人手方面，入境處會在 2010-11 年度增聘約 100 名人員。

人才輸入

- 優秀人才入境計劃在 2006 年 6 月推出，以吸引世界各地的優秀人才來港定居。我們在 2008 年 1 月就計劃作出修訂，包括取消年齡上限；調整評分標準；以及簡化成功申請人繼續在港逗留的審批程序。截至目前，獲批來港的申請人已累積至 1 572，他們來自多個專業及界別，由金融、會計至體育、藝術不等。

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

- 我們歡迎投資者來港投資。由 2003 年 10 月至 2009 年底，有 5 953 名申請人在「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下獲正式批准在港居留。這些人士的投資總額達 421 億港元，即平均每名投資者投資 707 萬港元。計劃帶動了本地不同行業，例如金融服務業的發展，亦間接創造了不少就業機會。
- 一如我們早前在立法會指出，計劃帶來的投資，只佔物業市場總成交的約百分之一，故此對整體價格應沒有明顯影響。事實上，物業價格主要取決於供求、利率、投資環境等因素。此外，作為一個開放的市場，投資者亦可以不同渠道來港投資。

e-道服務

- 我們會繼續利用科技改善服務。入境處在 2009 年 3 月起開展快捷 e-道試驗計劃，讓香港居民使用 e-道的清關時間縮短至 8 秒。目前已有 100 萬名居民登記使用。我們亦已在去年 12 月起落實港澳居民出入境便利措施，合資格的香港居民可在澳門口岸享用自助過關服務，目前已有超 150 000 名香港居民登記使用。訪港旅客 e-道方面，目前已有約 120 000 名旅客登記使用，入境處亦會繼續推廣該服務。

酷刑聲請審核及打擊非法勞工

- 經改進的酷刑聲請審核機制於 2009 年 12 月開始推行。政府透過資助當值律師服務，為有需要的聲請人提供免費法律支援，又委任了具備法律專業背景的人士，對上訴呈請作獨立的審裁。政府會繼續致力於公平有效的審核，來年將進一步增加處理聲請的人手。我們亦將在今年內提出法例草案，以設立法定的審核機制。
- 為打擊非法勞工，立法會已於去年 11 月通過《2009 年入境（修訂）條例》。我們會繼續嚴厲執法，打擊非法勞工活動，減少非法入境和逾期居留人士留港的經濟誘因。我們

亦注意到，修訂條例在 11 月中生效以來，入境處接獲酷刑聲請的數字有所回落，撤回聲請自願返國的個案也有增加。

協助在外港人

- 我們亦會繼續為在外地遇事的港人提供協助。入境處將於今年底逐步提升「1868」熱線服務，包括增加線路及自動分配來電等功能。
- 此外，入境處亦正與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進行研究，在政府一站通平台上，推出旅客網上登記系統。市民可透過該系統通知入境處其外遊目的地及聯絡電話。
- 至於「外遊警示制度」方面，我們會按實際的運作經驗，不時與業界交換意見及進行檢討，務求令該制度更加完備。

公眾安全

- 近年，政府已經加強巡查持牌處所的消防安全，並對違規的人士加強執法。消防處會繼續採取「四管齊下」的方

式，即透過宣傳、執法、監察以及與業主、居民、物業管理人員合作，提升舊樓宇的消防安全。

- 在長沙灣工廠大廈發生四級火警之後，消防處已決定對所有工業樓宇進行查勘，以評估該類樓宇現時的消防安全情況，以及研究是否有需要引入改善措施。在查勘期間，消防處亦會對受巡查的工業樓宇採取執法行動，消除火警危險。此外，在新的財政年度，消防處會增設10個職位以加強為前線消防人員提供真火及救援訓練。
- 保安局一直很支持消防處更新他們的裝備，保障前綫消防員的安全。在過去幾年，當局已適時撥款讓消防處購買裝備，例如在2008-09及2009-10年度已預留合共4仟5百多萬元讓消防處更新購買呼吸器；在2009-10年度撥款1億7仟多萬元更換無線電通訊系統，以及建議在2010-11年度預留8仟9百多萬元全面更換更具保護效能的抗火衣及抗火褲等。此外，我們亦已在2009-10及2010-11年度預留超過2億9仟萬元更換消防車輛及設備。

- 在緊急救護服務方面，消防處亦會增設44個救護主任及救護員職位，加強救護服務的管理工作及增加救護車更。此外，當局會加強宣傳，鼓勵市民適當使用救護服務。
- 為了進一步改善救護服務，我們建議在香港實施「救護車調派分級制」（分級制），根據傷病者的緊急程度，決定調派救護車的優先次序，以便救護員可以為情況緊急或生命有危險的傷病者提供更快捷的救援。我們在去年已完成分級制的公眾諮詢。總括而言，約七成市民支持分級制。我們正研究所收集到的意見，並計劃於本年四月向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匯報諮詢結果和建議未來路向。

罪犯的羈押和改過自新

- 懲教署一直推行不同的措施，以處理懲教設施陳舊和部分懲教院所擠迫的問題。新的羅湖綜合懲教所預計於今年（2010年）下半年投入服務，提供約 1 400 個懲教名額，有助紓緩女性懲教院所的擠迫情況。與此同時，懲教署計劃在下月將青山灣入境事務中心的管理交還入境事務處，以便騰出人手到其他（包括重建的）懲教設施。入境處方面，亦已為接管積極進行預備，包括設立115個新增職位。

至於相關的附屬法例，亦正在審議中。我感謝有份參與審議的議員，提供了不少寶貴意見。我們正仔細研究有關意見，以確保被羈留於青山灣入境事務中心的人士，繼續受到足夠的保障。我們會在下周向附屬法例小組委員會匯報。

- 為了協助更生人士重新融入社會，除了以往一直提供的職業培訓之外，懲教署於2009年起於懲教工業加入職業訓練的元素，讓在囚人士於工作時接受職業培訓。在2010年，懲教署計劃為成年在囚人士提供約一千一百多個訓練名額，比2009年增加了22%。此外，署方也會繼續透過公眾教育及宣傳活動，呼籲市民接納和支持更生人士。

對抗毒禍

- 政府當局非常重視青少年吸毒的問題。早於2007年，行政長官已委派律政司司長領導跨部門青少年毒品問題專責小組（專責小組），制訂具體政策建議，從多方面遏止青少年毒品問題。政府的策略是循行政長官訂下的五個方向，即是「社會動員」、「社區支援」、「測檢」、「康復」、及「執法」，持續和全力對抗這個問題。

- 過去兩個財政年度，政府都增撥資源，落實各項青少年毒品問題專責小組所提出的短期措施。為加大力度持續對抗毒禍，當局建議在2010-11財政年度增撥約5,200萬，主要措施包括加設四間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增加16隊地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的人手；增加15頭警犬和15個警員職位，加強警察緝毒工作；增加9個警察學校聯絡主任職位（警長）；購買頭髮驗毒儀器；於衛生署資助的青少年戒毒及康復中心增加宿位；以及增加有關部門處理抗毒工作的人手。
- 政府建議向禁毒基金注入30億元資本，希望起帶頭作用，持續支持社會各界攜手對抗毒禍。我們會就禁毒基金的有關撥款用途和細節徵詢禁毒常務委員會和禁毒界別的意見，之後於四月諮詢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並按既定程序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

主席，我的發言到此為止，歡迎各位議員向我和我的同事提出問題。

保安局

2010年3月